

清靜經十二講

張老前人講述
潘風明恭錄

清 靜 二 講

吾不知其名，強名曰道。
夫道者，有清有濁，有動有靜。
天清地濁，天動地靜。
男清女濁，男動女靜。
降本流末，而生萬物。

【經文】夫道者，有清有濁，有動有靜。

【章解】清，純然虛空之意。濁，渾濁不淨之意。動，感而遂通之意。靜，寂然不動之意。天地未分之初，道原是一團渾沌，其中有輕清的，也有濁重

的；有運動不息的，也有寂然安靜的，但仍然沒有分開。

【演說】這一節所闡述的是道體；是「寂兮，寥兮，獨立而不改」（詳見道德經第廿五章），是無微不至，無所不含，萬殊之根本。道體未產生動用時，本來是無形無象，所以憑著凡俗肉眼，是察覺不到道體之妙。必要人心淨盡，天理流行，人之妙智慧發揮淋漓，方能以慧眼明察秋毫，而體道之精奧處，此時乃悟清、濁、動、靜實為渾然一體，皆寓於道中。

【經文】天清地濁，天動地靜。

【章解】及至伏羲一劃開天之領悟，始知渾沌初分，陰陽始判，輕清者上浮為天，重濁者下凝為地，此為靜極而生陽，陽主動，故說天動，動極生陰，陰主靜，故說地靜。

【演說】這一節已開始闡述到道的動用了。不妨舉一實例來說明：

如將一團混有金、銀、木、石……等等東西的泥土放入水中，水即將其溶解，呈現一片鴻濛，就好比是「渾沌」一樣，及至數分鐘後，水慢慢地靜下來，重的、濁的金、銀、木、石……等沈澱在水底，輕的、清的水便浮在上面，這就好像「輕清者上浮為天，重濁者下凝為地」一樣。（

古「天」字即「𩇑」。

無極一動而生太極，即分析出天覆地載之功能，陰陽消長之變化，天得其清陽之氣，陽氣為動，故天運行不息；地得其濁陰之氣，陰氣為靜，故地載物不辭。清濁動靜，又可以形象顯出，在天顯象於日月，在地顯象於春秋。日為陽，常圓常滿，月為陰，有晦有虧；春為陽，而萬物發生，秋為陰，而萬物頹敗。

既已知天地之理，人就要效天法地，學習天之剛健，勤精進而不懈；學習地之柔忍，歷萬劫而不屈。

【經文】男清女濁，男動女靜。

【章解】男秉乾道而成，所以為清為動；女秉坤道而成，所以為靜為濁。

【演說】道生天地之後再生了人。天是輕清者，質陽；地是重濁者，質陰。而清濁相混，陰陽並立者，便是人。

男清女濁是指男女的生理而言，男動女靜是指男女的氣質而言。清濁動靜在人亦顯象於聖凡之別，聖為陽，捨假體以昇仙，凡為陰，戀塵俗終

為鬼。所以人應明白自身中之清濁動靜，早日行功立德，修鍊自己，涵養自己，將濁陰之氣下降，讓清陽之氣提昇，如此，才可稱為「明善復初」。

我們想一想，如何來「明善復初」呢？譬如虎豹豺狼都是兇狠的動物，但當牠們幼小的時候，如用手去撫摸牠們，牠們也是柔柔順順，可見得天下蒼生，生性都是極其良善，這就是原來的「善」，原來的「初」，也就是完完全全、純潔不染的「赤子之心」。但願我們人能體悟至此，了解清、濁之意而動、靜自如，俾益恢復「純陽之體」。

【經文】降本流末，而生萬物。

【章解】降即分賦之意。流即成就之意。本——道也、始也。末——象也、終也。

一切清濁動靜之真理，都是由根本（道）分賦下來，在生天生地生人之後，自然成就天地間的萬事萬物了，這就是一本散於萬殊之意。

【演說】道為根本之理，散於萬殊之後，則人人各具一理，物物各具其性，都與道相通的。